

昆山市凡丰喷塑厂职业病危害定期检测项目 (KDZW221132) 技术报告信息公示表

根据《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4号的规定，“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应当自出具职业卫生技术报告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在本单位网站上公开技术报告相关信息”，因此特公示以下项目信息：

(一) 用人单位名称、地址及联系人

单位名称：昆山市凡丰喷塑厂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陆家镇香花路6号

联系人：吴小姐

(二)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时间，用人单位陪同人信息

序号	姓名	岗位	具体时间
1	钱俊宏	现场调查	2022-06-07
2	王骏飞	现场调查	2022-06-07
3	王振华	现场采样/检测	2022-06-17
4	陈友娣	现场采样/检测	2022-06-17
5	吴小姐	用人单位陪同人	2022-06-17

(三) 图像资料



